

國立臺灣體育大學圖書館剪輯資料

分類 體育政策 來源 聯合報 日期 98.6.17 版面 AA四版

優秀運動員 讀大學免學雜費

教部提供150名額 國際賽事、全大運或錦標賽前3名都可申請 9月起適用

【記者薛荷玉／台北報導】優秀運動員讀大學可免學雜費。教育部昨天宣布，從今年9月起，將提供150個助學名額給大專優秀運動員，凡國際賽事國家代表隊成員、全國運動會或錦標賽前3名都可申請。

教育部體育司長王俊權表示，目前就讀高三、今年9月入學的大專新生也在補助之列，將由學校進行校內初審，再把建議名單提送教育部核定；除了3所體育大學外，也歡迎一般大學提出申請。

申請資格有3類，第一類是國際賽事如奧運、亞運及世大運的國家代表隊選手；第二類為國家級賽事，如全大運等賽事前3名；第三類

是教育部指定全國錦標賽前3名。

王俊權表示，這項補助對象涵蓋公立及私立的大專、研究所學生，公立學校每學期補助2萬5千至2萬7千元，私立則補助5萬5千元，總經費為1千萬元；學校方面也必須提出相對應的生活費、課業輔導費、營養費補助，並提選手訓練計畫。

這項補助計畫以學年為補助單位，並訂有退場機制；王俊權表示，

如果選手參加比賽、訓練的成績沒有進步，學校即可在下一學年把補助轉給其有進步的學生。

王俊權說，「大專校院優秀運動人才助學補助」主要是為讓優秀大專選手安心從事運動訓練，不必擔心經濟問題，相當於以前「體育公費生」，只是畢業後不再有分發。

但目前許多私校也都提供優秀運動選手獎學金，王俊權表示，希望

教育部的補助是「加額」，而不要排擠原補助；此外，有經濟困難的學生也可優先獲補助。

這項補助的申請流程，為今年7月底先由各校向教育部提申請計畫書，8月教育部將核配各校補助名額，9月由各校開放校內學生提出申請；教育部表示，如學校申請補助的名額多，但自己投入的資源太少，獲核名額就會被刪減。

